

证券代码:002789 证券简称:建艺集团 公告编号:2024-074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诉讼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司重大诉讼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广东省珠海市金湾区人民法院已受理,尚处于诉前调解阶段,未开庭审理。

1.上市公司在本次重大诉讼案件所处的当事人地位: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东皇里建造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造集团”)为原告。

2.本次重大诉讼案件涉案金额:暂估计为人民币32,578,186.59元。

4.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的影响:本次诉讼由于尚未开庭审理,后续判决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暂无法预估其对公司当期损益和后期损益的影响。

特此公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重大诉讼事项

1.案由:原告建造集团与被告珠海市昌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珠海市融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融创(深圳)房地产有限公司合同纠纷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请求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违约金、利息、律师费等。

(二)被告的基本情况

1.受理机构:广东省珠海市金湾区人民法院

原告:建造集团

被告一:珠海市昌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被告二:珠海市融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被告三:融创(深圳)房地产有限公司

3.案由:原告建造集团与被告珠海市昌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珠海市融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融创(深圳)房地产有限公司合同纠纷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请求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违约金、利息、律师费等。

(一)解除原告与被告一、被告二于2022年1月28日签订的《商品房买卖合同》。

(二)被告一、被告二连带返还购房款28,417,630元并支付违约金122,082.17元(暂计)。

(三)被告一、被告二连带承担诉讼费3,407,394.34元并支付诉讼费571,000.42元(暂计)。

(四)被告二对被告一、被告二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5)判令三被告承担本案的诉讼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

以上判令为人民币32,578,186.59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特此公告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2日

证券代码:002766 证券简称:索菱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5

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会议现场会议召开日期:2024年8月12日(星期一)下午14:30;网络投票日期和时间为2024年8月12日至2024年8月13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8月12日9:15-9:25,9:30-11:30及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为2024年8月12日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8月12日15:00。

(2)会议地点:上海市松江区长乐路303号5号楼索菱股份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

(5)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盛方先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共335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计203,361,59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121%,其中:

(1)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共7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计197,697,79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0517%;

(2)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本次会议的股东共328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5,663,8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604%。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上海申浩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周郁雄、陈一霖到会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记名投票方式结合网络投票方式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现场表决情况:同意197,697,796股;反对0股;弃权0股;网络表决情况:同意5,192,200股;反对259,000股;弃权12,600股。

表决结果:同意202,889,99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票的99.761%;反对259,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票的0.1274%;弃权12,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票的0.1045%。

其中,中小股东在表决情况:同意5,742,2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2.4104%;反对259,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1681%;弃权12,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4214%。

2.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租用车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现场表决情况:同意4,863,700股;反对0股;弃权0股;网络表决情况:同意1,124,100股;反对323,800股;弃权215,900股。

表决结果:同意9,987,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票的94.8734%;反对323,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票的3.0758%;弃权215,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票的2.0508%。

其中,中小股东在表决情况:同意5,674,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3145%;

反对323,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7510%;弃权215,9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7475%。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上海申浩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周郁雄、陈一霖出席了本次会议,并出具了《上海申浩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上海申浩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3日

证券代码:301552 证券简称:科力装备 公告编号:2024-001

河北科力汽车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河北科力汽车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339号)同意注册,河北科力汽车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人民币普通股(A股)1,7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30.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51,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51,428,135.15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458,571,864.85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到位,由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核,并于2024年7月17日出具了《河北科力汽车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众环验字[2024]030013号)。

二、募集资金专户的开设、存储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称“专户”),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截至2024年7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立户情况如下:

名称:募集资金专户

银行账号

余额(人民币)

用途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061035808002709 156,600,100.00 新能源汽车零部件生产型研发项目—建设研发

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72011010101911627 100,000,000.00 新能源汽车零部件生产型研发项目—建设研发

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1901394316020 44,238,600.00 新能源汽车零部件生产型研发项目—建设研发

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10110100058723 55,380,965.34 补充流动资金

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11180103601208715 117,733,164.85 募集资金

合计 473,952,830.19

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储金额大于募集资金净额,原因包括支付发行费用未划转。

三、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由公司与中国证监会河北监管分局、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以下称“合作银行”)及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称“保荐机构”)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为规范甲方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方、乙方、丙方经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一)甲方已在乙方营业网点/乙方下属营业部或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该专户仅用于甲方汽车轻量化总成产品智能化生产建设项目、新能源汽车零部件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以及超募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作他用。

(二)甲方乙方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

(三)丙方作为甲方的保荐机构,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者其他工作人员对甲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并应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甲方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履行监督职责,并有权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实施其监督职能。甲方和乙方应当配合丙方的调查与监督,丙方对甲方现场调查时应当检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四)甲方授权丙方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尹利科、孔令福可以随时到乙方查询、复印甲方专户的资料;乙方应及时、准确、完整地将其提供所需有关的专户资料。

保荐代表人有权向乙方专户工作人员询问并出具个人的书面身份证明,丙方指定的其他工作人员应及时向乙方专户工作人员提供真实、准确、完整的身份信息证明和账户介绍信。

(五)乙方按月(每月5日之前)向甲方出具对账单,并抄送丙方。乙方应保证对账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六)甲方一次或十二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5000万元(按照孰低原则)在5000万元或募集资金净额的20%之阔度间的,甲方及乙方应当及时以传真邮件方式通知丙方,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七)丙方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丙方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应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丙方,同时向甲方、乙方书面通知更换后保荐代表人的联系方式。更换保荐代表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

(八)乙方之乙方未及时向丙方出具对账单或向丙方通知专户大额支取情况,以及存在未配合丙方查询与调查专户资料情形的,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九)如果本协议任何一方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本协议项下的任何约定而给其他方造成损失,违约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并赔偿守约方因此遭受的实际损失。

(十)本协议项下产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首先应在争议各方之间解决。如协商不成,争议各方提交上海仲裁委员会仲裁。

(十一)本协议自甲、乙、丙三方各自签署各自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完并且丙方督导期限届满之日终止。

(十二)本协议一式八份,甲、乙、丙三方各一份,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河北监管局各报备一份,各留甲方二份。

四、备查文件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河北科力汽车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13日

证券代码:002152 证券简称:广电运通 公告编号:临2024-046

广电运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共同投资建设西安产业基地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1.为抢抓西部发展机遇,整合产业和市场资源,满足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的需要,广电运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电运通”)与“广电运通(西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电西安”)共同投资建设西安产业基地暨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项目基本情况

广电西安位于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项目总建筑面积约77亩,具体用地位置和面积,使用期限等以签订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为准。

3.项目合作模式

根据相关协议约定,广电西安由广电运通和西安广电西安共同投资建设,广电西安由广电运通和西安广电西安共同投资建设,广电西安由广电运通和西安广电西安共同投资建设。

4.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资金来源

本次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5.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西安高新区管委会及上述关联方签署《广电数字科技集团西安产业基地项目投资协议书》(以下简称“投资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一)“广电数字科技集团西安产业基地项目投资协议书”

甲方:西安高新区管委会

乙方:广电数字集团

丙方:广电新兴产业(丙方1)“广电运通(丙方2)”,广电运通(丙方3)”,广电运通(丙方4)”,广电运通(丙方5)”。

经营内容:网络与通信设备;技术进出口;通信设备制造业;通信设备及配件批发;通信线路和设备的安装;通信系统设备制造业;通信终端设备批发;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货物进出口(专营或专控商品除外);房屋租赁;通信设施施工工程服务。

股权结构:广电数字集团持有广电运通66.33%股权,广电运通持有广电西安100%股权。

主要财务数据:详见“广电运通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关联关系:广电运通是广电西安的控股股东,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条对关联方的规定。

其他说明:广电西安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广电新兴产业(丙方1)“广电运通(丙方2)”,广电运通(丙方3)”,广电运通(丙方4)”,广电运通(丙方5)”。

经营内容:网络与通信设备;技术进出口;通信设备制造业;通信设备及配件批发;通信线路和设备的安装;通信系统设备制造业;通信终端设备批发;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货物进出口(专营或专控商品除外);房屋租赁;通信设施施工工程服务。

股权结构:广电数字集团持有广电运通66.33%股权,广电运通持有广电西安100%股权。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3年12月31日,总资产7,190,756.50万元,净资产3,521,023.48万元;2023年营业收入2,902,710.51万元,净利润217,627.29万元。(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2024年3月31日,总资产7,020,256.76万元,净资产3,560,840.03万元;2024年第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4,203,323.72万元,净利润25,360.91万元。(数据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广电数字集团为公司的控股股东,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条对关联方的规定。

其他说明:广电数字集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广电新兴产业(丙方1)“广电运通(丙方2)”,广电运通(丙方3)”,广电运通(丙方4)”,广电运通(丙方5)”。

经营内容:网络与通信设备;技术进出口;通信设备制造业;通信设备及配件批发;通信线路和设备的安装;通信系统设备制造业;通信终端设备批发;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货物进出口(专营或专控商品除外);房屋租赁;通信设施施工工程服务。

股权结构:广电数字集团持有广电运通66.33%股权,广电运通持有广电西安100%股权。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3年12月31日,总资产7,190,756.50万元,净资产3,521,023.48万元;2023年营业收入2,902,710.51万元,净利润217,627.29万元。(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2024年3月31日,总资产7,020,256.76万元,净资产3,560,840.03万元;2024年第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4,203,323.72万元,净利润25,360.91万元。(数据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广电数字集团为公司的控股股东,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条对关联方的规定。

其他说明:广电数字集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广电新兴产业(丙方1)“广电运通(丙方2)”,广电运通(丙方3)”,广电运通(丙方4)”,广电运通(丙方5)”。

经营内容:网络与通信设备;技术进出口;通信设备制造业;通信设备及配件批发;通信线路和设备的安装;通信系统设备制造业;通信终端设备批发;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货物进出口(专营或专控商品除外);房屋租赁;通信设施施工工程服务。

股权结构:广电数字集团持有广电运通66.33%股权,广电运通持有广电西安100%股权。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3年12月31日,总资产7,190,756.50万元,净资产3,521,023.48万元;2023年营业收入2,902,710.51万元,净利润217,627.29万元。(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2024年3月31日,总资产7,020,256.76万元,净资产3,560,840.03万元;2024年第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4,203,323.72万元,净利润25,360.91万元。(数据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广电数字集团为公司的控股股东,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条对关联方的规定。

其他说明:广电数字集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广电新兴产业(丙方1)“广电运通(丙方2)”,广电运通(丙方3)”,广电运通(丙方4)”,广电运通(丙方5)”。

经营内容:网络与通信设备;技术进出口;通信设备制造业;通信设备及配件批发;通信线路和设备的安装;通信系统设备制造业;通信终端设备批发;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货物进出口(专营或专控商品除外);房屋租赁;通信设施施工工程服务。

股权结构:广电数字集团持有广电运通66.33%股权,广电运通持有广电西安100%股权。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3年12月31日,总资产7,190,756.50万元,净资产3,521,023.48万元;2023年营业收入2,902,710.51万元,净利润217,627.29万元。(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2024年3月31日,总资产7,020,256.76万元,净资产3,560,840.03万元;2024年第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4,203,323.72万元,净利润25,360.91万元。(数据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广电数字集团为公司的控股股东,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条对关联方的规定。

其他说明:广电数字集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广电新兴产业(丙方1)“广电运通(丙方2)”,广电运通(丙方3)”,广电运通(丙方4)”,广电运通(丙方5)”。

经营内容:网络与通信设备;技术进出口;通信设备制造业;通信设备及配件批发;通信线路和设备的安装;通信系统设备制造业;通信终端设备批发;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货物进出口(专营或专控商品除外);房屋租赁;通信设施施工工程服务。

股权结构:广电数字集团持有广电运通66.33%股权,广电运通持有广电西安100%股权。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3年12月31日,总资产7,190,756.50万元,净资产3,521,023.48万元;2023年营业收入2,902,710.51万元,净利润217,627.29万元。(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2024年3月31日,总资产7,020,256.76万元,净资产3,560,840.03万元;2024年第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4,203,323.72万元,净利润25,360.91万元。(数据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广电数字集团为公司的控股股东,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条对关联方的规定。

其他说明:广电数字集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广电新兴产业(丙方1)“广电运通(丙方2)”,广电运通(丙方3)”,广电运通(丙方4)”,广电运通(丙方5)”。

经营内容:网络与通信设备;技术进出口;通信设备制造业;通信设备及配件批发;通信线路和设备的安装;通信系统设备制造业;通信终端设备批发;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货物进出口(专营或专控商品除外);房屋租赁;通信设施施工工程服务。

股权结构:广电数字集团持有广电运通66.33%股权,广电运通持有广电西安100%股权。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3年12月31日,总资产7,190,756.50万元,净资产3,521,023.48万元;2023年营业收入2,902,710.51万元,净利润217,627.29万元。(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2024年3月31日,总资产7,020,256.76万元,净资产3,560,840.03万元;2024年第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4,203,323.72万元,净利润25,360.91万元。(数据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广电数字集团为公司的控股股东,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条对关联方的规定。

其他说明:广电数字集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广电新兴产业(丙方1)“广电运通(丙方2)”,广电运通(丙方3)”,广电运通(丙方4)”,广电运通(丙方5)”。

经营内容:网络与通信设备;技术进出口;通信设备制造业;通信设备及配件批发;通信线路和设备的安装;通信系统设备制造业;通信终端设备批发;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货物进出口(专营或专控商品除外);房屋租赁;通信设施施工工程服务。

股权结构:广电数字集团持有广电运通66.33%股权,广电运通持有广电西安100%股权。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3年12月31日,总资产7,190,756.50万元,净资产3,521,023.48万元;2023年营业收入2,902,710.51万元,净利润217,627.29万元。(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2024年3月31日,总资产7,020,256.76万元,净资产3,560,840.03万元;2024年第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4,203,323.72万元,净利润25,360.91万元。(数据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广电数字集团为公司的控股股东,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条对关联方的规定。

其他说明:广电数字集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广电新兴产业(丙方1)“广电运通(丙方2)”,广电运通(丙方3)”,广电运通(丙方4)”,广电运通(丙方5)”。

经营内容:网络与通信设备;技术进出口;通信设备制造业;通信设备及配件批发;通信线路和设备的安装;通信系统设备制造业;通信终端设备批发;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货物进出口(专营或专控商品除外);房屋租赁;通信设施施工工程服务。

股权结构:广电数字集团持有广电运通66.33%股权,广电运通持有广电西安100%股权。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3年12月31日,总资产7,190,756.50万元,净资产3,521,023.48万元;2023年营业收入2,902,710.51万元,净利润217,627.29万元。(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2024年3月31日,总资产7,020,256.76万元,净资产3,560,840.03万元;2024年第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4,203,323.72万元,净利润25,360.91万元。(数据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广电数字集团为公司的控股股东,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条对关联方的规定。

其他说明:广电数字集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广电新兴产业(丙方1)“广电运通(丙方2)”,广电运通(丙方3)”,广电运通(丙方4)”,广电运通(丙方5)”。

经营内容:网络与通信设备;技术进出口;通信设备制造业;通信设备及配件批发;通信线路和设备的安装;通信系统设备制造业;通信终端设备批发;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货物进出口(专营或专控商品除外);